

高 雄 市 中 醫 師 公 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251 號 5 樓

傳真：(07)554-2901

電話：(07)552-5851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6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中醫(霖)字第 139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訂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為籌備 109 年度中醫藥學術論壇，召開第三次學術小組會議，敬請 務必出席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日期：108 年 12 月 17 日(星期二)。

二、時間：中午 12 點 30 分(本會準備便當)。

三、地點：高雄市中醫師公會會館。(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251 號 5 樓會議室)。

正本：本會學術委員會、高雄市立中醫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中醫部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中醫科系、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中醫部、高雄榮民總醫院中醫部、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中醫部、台南市立安南醫院中醫部、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中醫部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中醫部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中醫科、台南市立醫院中醫部

理事長 陳建霖